

福建新华发行集团长乐分公司新华书店门店升级改造（书架采购）重新招标成交
公告

（招标编号：HXZ24016-1）

公示结束时间：2024 年 10 月 09 日

一、评标情况

标段(包)[001]福建新华发行集团长乐分公司新华书店门店升级改造（书架采购）重新招标：

1、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

中标候选人第 1 名：四川冠骋家具有限公司，投标报价：45.7831 万元，质量：详见文件，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：60 天；

2、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

中标候选人(四川冠骋家具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：王勇/；

3、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

中标候选人(四川冠骋家具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：详见文件；

4、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

中标候选人(四川冠骋家具有限公司)的评标情况：详见文件；

二、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

书面纸质提交至代理机构。

项目联系人：小刘 18060685686

三、其他

一、项目编号：HXZ24016-1（招标文件编号：HXZ24016-1）

二、项目名称：福建新华发行集团长乐分公司新华书店门店升级改造（书架采购）重新招标

三、中标（成交）信息

供应商名称：四川冠骋家具有限公司

供应商地址：成都崇州经济开发区汇兴南路 839 号

中标（成交）金额：45.7831（万元）

四、主要标的信息

| 序号 | 供应商名称 | 货物名称 | 货物品牌 | 货物型号 | 货物数量 | 货 |
|----|-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---|
|----|-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---|

物单价(元)

1 四川冠骋家具有限公司 福建新华发行集团长乐分公司新华书店门店升级改造(书架采购)重新招标 详见文件 详见文件 1批 457831

五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:

本项目代理费收费标准: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,合同包按依据收费标准(差额定率累进法)计算,中标金额(万元):100万元以下1.5%;按80%计收。

本项目代理费总金额:5494元(人民币)

六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。

七、其它补充事宜

/

八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,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称:福建新华发行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长乐分公司

地址: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航城街道朝阳中路166号

联系方式:李女士 0591-28806878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称:福建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:福州市鼓楼区乌山西路318号鼓楼科技大厦6层

联系方式:小刘 18060685686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:小刘 18060685686

四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福建新华发行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长乐分公司监督部门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:福建新华发行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长乐分公司

地址: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航城街道朝阳中路166号

联系人:李女士

电话:0591-28806878

电子邮件： /

招标代理机构：福建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 福州市乌山西路 318 号鼓楼科技大厦 6 层

联 系 人： 刘工

电 话： 18060685686

电子邮件： /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 刘 峰 签名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 _____ （盖章）

